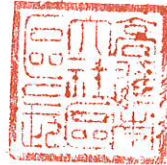


高雄市大社區公所防災收容流動浴廁供應協定

- 一、高雄市大社區公所(以下簡稱甲方)與邑晟環衛有限公司(以下稱乙方)，商洽同意，訂立防災收容流動浴廁供應協定。
- 二、甲方因戰爭或重大天然災害開設避難收容所，乙方應甲方之請，願將所持有之流動浴廁，依甲方之實際需求量如數供應甲方作為避難收容所民眾盥洗如廁之用。
- 三、流動浴廁租用依平時規定價格，在交易後由乙方掣據，20日內由甲方付款。乙方為協助政府開設避難收容所，應優先提供甲方流動浴廁，絕不哄抬價格或藉故拒絕，延誤規避。
- 四、本協定有效期間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 五、本協定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外，甲方並以副本陳報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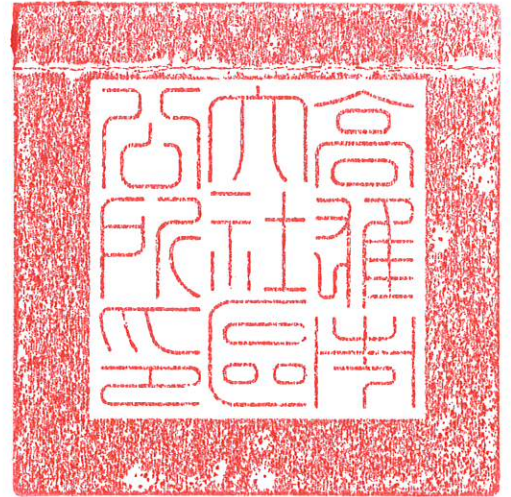
甲方：高雄市大社區公所



首長：區長 李柏雄

地址：高雄市大社區自強街1號

電話：3513309



乙方：邑晟環衛有限公司

負責人：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426巷3號15樓

電話：3601800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